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13 年度第一學期高三第二次期中考日程表及考試範圍

113.11.19

一、考試日期、時間

年級			高三	
日期	節次	時間	文組（仁一博）	理組（愛一廉）
11月28日星期四			依週四課表正常上課 （鐘聲依照原課表）	
11月29日星期五	第一節	08：10 至 09：10	自習	
	第二節	09：30 至 10：40	數學乙	數學甲
	第三節	11：00 11：10 至 12：10	地理	物理
	第四節	13：00 至 14：10	自習	自習（愛一誠） 生物（信一廉）
	第五節	14：30 14：40 至 15：40	歷史	化學（愛 ¹ 一廉）

二、考試範圍

科目	第二次期中考範圍
數甲	單元三微分 單元四函數性質的判定
數乙	2-1、2-2
選修歷史：族群、性別、國家	1.選修歷史一：第二篇 2.歷史一(中國東亞史)
選修地理：社會環境議題	選修地Ⅱ Ch3~4
選修物理： 電磁現象一，波動、光及聲音	選物 3 Ch4 選物 4 Ch1
選修化學： 化學反應與平衡一	選化三：3-4~3-7，酸鹼滴定 選化IV：Ch1, Ch2-1~2-3， 碘的氧化還原 、氧化還原滴定
選修生物：細胞與遺傳	CH3~CH4-4

注意事項

- 各班副班長於定期考試開始前，將當天考試科目、時間，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、缺考學生座號、姓名書寫於黑板上，以便監考教師填寫試場紀錄表。
- 定期考試之座位，由教室進門為第一排，按座號順序就坐。
- 定期考試前將課桌椅分開，抽屜清空或旋轉課桌 180 度，並將個人物品收拾整齊放置於教室前後方地板上，以及靠走廊邊的窗簾打開。
- 定期考試均須準時到場，凡遲到 15 分鐘（含）以上者，不准參加該堂科目考試，該堂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※11/29(五)考後全校大掃除(待衛生組檢查通過後才可放學)

¹三愛在進行【化學深廣】考科時，請上【資訊】的同學待在座號位上自習。

